



语言文字发展规划

(2020-2025)

崔远红

为了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实现国家提出的“普通话初步普及”、“汉字的社会应用基本规范”的目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和《牟平区语言文字工作中长期规划》精神，制定我校语言文字工作发展规划如下。

一、指导思想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和《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办法》，贯彻落实国家语言文字方针和政策，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科学规划，抓好管理，积极、稳妥、循序渐进地推进工作。充分发挥教育系统在语言文字工作方面的基础作用和积极影响，使教育系统的语言文字工作更好地为国家三类城市语言文字工作评估验收作贡献，为创建良好的文化氛围，构建文明和谐新牟平作贡献。

二、工作目标

形成我校语言文字工作的长效管理机制，使之与精神文明建设、学生素质教育和学校各项教育教学工作有机结合；继续加大语言文字工作力度，丰富语言文字工作内容；进一步提升所有在职人员的用语、用字水平，将普通话合格作为教师聘任上岗、晋级、评先选优的必备条件，逐步开展汉字

规范化培训和测试工作；发挥好学校的基础作用，把说普通话、写规范字的举措在校园全面展开；通过语言文字工作规范化示范校的创建和迎接国家三类城市语言文字工作评估验收，促使学校语言文字工作水平得到极大提高。

三、主要任务

（一）着力优化工作环境。

坚持以法律、法规为武器，以宣传为抓手，以网站、板报、宣传窗等为阵地，不断丰富语言文字工作的宣传形式，努力拓展语言文字工作的宣传时空，注重软硬环境建设，进一步优化语言文字工作环境。

（二）大力推广普通话。

继续贯彻“大力推行，积极普及，逐步提高”的工作方针，在目前推广普及的基础上，使“普通话成为学校的教学语言和校园语言”的水平上一个新台阶，提高全体师生用语用字水平，继续实行持普通话等级证书上岗制度。加强加强对教师的普通话水平培训工作。继续开展经典诵读活动，倡导“用普通话讲述中国梦”。

（三）切实加强用字管理。

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和《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办法》，推行有关规范标准，对校园用字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以创建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校为载体，规范汉字教学和校园用字，提高学生书写规范汉字的能力；开展对文印人员的汉字应用水平培训，逐步做到经培训测试合格后上岗。继续开展书写

比赛活动，倡导“用规范汉字书写中国梦”。

（四）深入开展语言文字科研工作。

结合学校教学特点和实际，开展语言文字工作课题研究，推进制度创新、管理创新和科技创新。加强对校园和社会语言文字现状的调研，加强对语言文字工作重点、热点和难点问题的探究，提升开展语言文字科研工作的水平。

四、工作措施

（一）建立依法管理监督长效机制

要继续加大宣传和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和《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办法》的力度，这是一项长期的任务，也是语言文字工作的重点之一。要认真组织全体师生学习、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和《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办法》，充分发挥报刊、网络等媒体的作用，使语言文字法精神在师生中深入人心。语言文字工作干部要认真学习语言文字法律法规，全面领会精神实质，提高依法行政能力。

（二）健全工作机构网络建设

要加强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建立专门的语言文字工作内设机构，有领导分管语言文字工作，落实具体负责部门和工作人员，把语言文字工作列入议事日程，列入学校教学管理工作中。充分发挥职能部门的作用，切实加强领导，并在经费上给予必要保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和《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

字法》办法》，逐步建立起精简高效、协调有序的管理机制。

（三）积极开展迎评创建活动

加强规范化建设，积极迎接国家三类城市语言文字工作评估验收。通过评估验收，建立语言文字管理长效机制，全面加强语言文字工作规范化建设。以评估验收为契机，大力开展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校创建工作。力争通过迎评、创建，把我校语言文字工作水平推进到一个新的高度。

（四）创新宣传教育活动形式

充分发挥学校广播、板报、橱窗等宣传阵地的作用，努力使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深入人心。开展多层次的普通话演讲、朗诵、书法及规范字知识竞赛，提高师生的语言文字运用水平。精心组织每年一度的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加大宣传力度，力求在宣传项目和活动形式上不断创新。

（五）加快队伍建设

以网络和信息技术为先导的高新科技迅速发展，使语言文字工作面临许多新需求和新问题。要组织语言文字工作干部积极参加各级各类培训，要团结、依靠广大教师——尤其是语文教师——共同做好校园语言文字工作。

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是一项树立系统良好形象的重要工作，全校要统一行动，切实做好普通话普及和用字规范化的宣传教育工作，做好社会语言文字规范化的表率。

烟台市牟平区玉林店镇中心小学

2020年9月